

書面質詢

行政長官發表二零一五年施政重點，在政制方面明文承諾：「廣泛聽取社會各界對於政制發展的訴求，充分凝聚共識，穩步推進特區民主政治發展。」可是，行政法務司卻把「研究政制發展藍圖」完全局限在總結兩個選舉管理委員會所提交報告提及選舉程序中遇到的問題。但即使在此範圍內仍是全面黑箱作業。本人透過立法會索取立法會選舉管理委員會提交報告，但行政暨公職局以報告乃內部文件不肯提供！

黑箱作業與陽光政府背道而馳。特首與司長在政制發展籌備工作的嚴重落差須及早處理。

為此，本人提出下列質詢：

- 一、特區政府儘管不公開作為「內部文件」的選舉管理委員會報告，但現在可否公開列明兩個選舉管理委員會所提交報告所提及並作為檢討完善選舉法之方向的各項問題，？
- 二、本人在行政法務施政辯論中已公開向政府提供一份在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以科學隨機抽樣反映整體民意的「澳門政制發展民意調查」，在調查中顯示六成以上澳門居民期望及早普選特首，七成以上澳門居民期望將來可普選立法會，而整體民意綜合期望現在立法會直選過半。特區政府在二零一五年內是否應設置正式的平台，在普選特首和立法會直選過半的方案上，充分凝聚共識，穩步推進特區民主政治發展？
- 三、除了特首與立法會的選舉外，依據基本法第九十五條設立非政權性市政機構，建立分區直選的市政議會，亦是特區民主發展的一部份。事實上，香港特區依香港基本法第九十七條規定作為非政權性區域組織的區議會，以直選產生區議員一直行之有效，並且已經決定完全消除官委區議員。現在澳門特區籌設非政權性市政機構，是否應及早籌備分區直選市政議會的方案，公開諮詢，迎接市政機構的重臨？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吳國昌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